

香港花園道3號
花旗銀行大廈3樓
立法會秘書處 – 環境事務委員會
鄧曾藹琪女士

中華電力有限公司
CLP Power Hong Kong Limited
香港九龍亞皆老街147號
147 Argyle Street, Kowloon, Hong Kong
電話 Tel (852) 2678 8111
傳真 Fax (852) 2760 4448
網址 Website www.clpgroup.com

本函編號: CSPD/615.13/L/67568/07-03/BY/SHC
來函編號:CB1/PL/EA

鄧女士：

環境事務委員會
珠江三角洲火電廠排污交易試驗計劃

感謝閣下於2007年3月8日的來函，我們很高興有機會就上述試驗計劃提交意見：

1. 中華電力歡迎政府公布排污交易試驗計劃的框架作為改善珠三角地區空氣質素的其中一個方案。
2. 由於中國內地及亞洲應用排污交易的經驗尚淺，要建立一套公平、透明，並適用於在法律及制度迥異的地區的計劃，具有一定的挑戰。我們很高興得悉粵港政府通過合作，就兩地共同執行及管理繁複的交易計劃達成協議。在草擬框架期間，特區政府透過排污交易工作小組向電力公司諮詢：我們向環保署提供一些意見以釐清框架內容及改善計劃的實用性，而部份建議獲政府採納。我們將與政府緊密合作去解決餘下的問題。
3. 粵港政府所達成的框架是一個重要里程碑，我們十分明白，一個成功的計劃取決於其執行細則。中電透過工作小組向政府表達我們的觀點，希望政府在發電廠「指明工序牌照」中，就如何應用排污交易買賣的配額，以及因賣方未能履行合約下，買賣雙方需承擔的法律責任，作出清晰指引。我們並提出加入合理的配額有效期，以增加計劃的實用性。我們亦強調，各行業應共同分擔改善空氣質素的責任。因此，在不同行業間及個別行業內分配排污限額時需要公平、公正及考慮其可行性。
4. 要發展一套新的、複雜的排污交易計劃，需要足夠的時間及累積一定的經驗。我們歡迎計劃以自願性質推行，並希望計劃在試驗階段可提供參與者適當的誘因，鼓勵參與，並藉此探究計劃的優點及困難。

續-第二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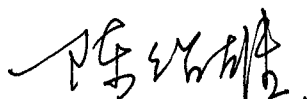


續-第一頁

本函編號: CSPD/615.13/L/67568/07-03/BY/SHC

5. 我們會繼續密切留意世界各地排污交易的發展，並與特區政府相關部門及排污交易管理小組就排污交易試驗計劃的執行細則作緊密合作。
6. 我們明白改善區域空氣質素的迫切性。排污交易機制成效仍需時間有待驗證，而排污交易作為單一措施不能減少區域性的污染，要紓緩這問題，整個區域均需要提高能源效益、使用乾淨燃料及加裝先進的減排設施。
7. 自1990年初，中華電力已逐步採用核能、天然氣及低硫煤發電，提升環保表現，成效顯著。自2005年起，中電已增加使用超低硫煤，大幅減少二氧化硫的排放。本地電力需求於1990至2006年間增幅逾70%，但我們電廠同期的排放量卻減少了50%至80%。
8. 朝着2010年政府的減排目標，我們將會繼續鼓勵智慧用電，在青山“B”廠安裝脫硫除氮裝置，並引入液化天然氣接收及貯存庫，這將可提升天然氣發電比例，最終可達到持久的良好環保表現及確保可靠供電。我們深信中電及其他行業(如運輸業)的減排措施均有助改善香港空氣質素。
9. 改善環境是一項持久的工作，中電視之為己任，因此我們將繼續尋求所有對環境及客戶皆有裨益、切實可行及長久的減排方案。

此致



中華電力策劃總監

陳紹雄 謹啓

2007年3月26日

by:shc:sl